

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《关于加强新时代 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》

一是促进职业教育体系的完善，职校，技校更加注重专业知识的教育，让学生都有一技之长。通过各种方式，各种途径提供学习平台，大力培养高技能人才。

二是大力加强校企合作，开展企业职工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和新型学徒制培训，采取订单式培养，让学生看到不是只有上大学一条出路，职业教育，有一技之长，根据企业需求，学习企业专业技术，学习期间有实习基地，可以直接到企业直接实习，毕业后直接与企业签订合同，到企业工作，可以减少磨合适应期，上岗更顺利，让企业更省心，学生家长更放心。

三是允许职业学校开展有偿性的社会培训，取得的收入可以用于职业学校的建设。这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职业学校部分资金问题，这些资金可以用来改善职业学校的办学环境，为学生提供学习技术的空间，增加建设实践场地，增强学生的实践能力。

四是建立技能人才的职业体系，明确晋升制度，提高技能人才的社会待遇和社会地位。为高技能人才开拓晋升渠道，建立完善的薪资体系，使高技能人才沉下心，留得住。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，使社会大众改变固有思想，尊重劳动力。

五是建立健全高技能人才奖励激励机制，可以开展技术大比武，对表现突出的技术人才提供相应的奖励。鼓励高技能人才发挥自己的特长，支持高技能人才参与企业管理。

六是建立高技能人才休假休养制度，在高技能人才付出劳动，获得报酬的同时也能获得休息休假，保障了高技能人才的基本权利。使高技能人才身心都能得到休息，才能更好的在工作中发光发热。